

在读博士同意报考证明

浙江大学研究生招生处;

兹有我校在读博士研究生：姓名_____，学号_____，身份证号_____，申请贵校2023年博士研究生，我校同意其报考，若该生被贵校录取，我校将在2023年6月30日前为其办理退学手续，并将其档案材料转到贵校。

特此证明！

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

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